

伸仁國小 112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推會

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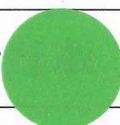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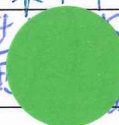
壹、時間：113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中午 13 時 10 分

貳、地點：諮商室

參、主席：熊黛綾 校長

記錄：王春滿

肆、出席人員簽到：

委員	姓 名	簽 到	備註
主任委員	熊黛綾	熊黛綾	校長
委員兼執行秘書	吳守仁	吳守仁	輔導主任
委員	陳盈佑	陳盈佑	教導主任
委員	王健仲	王健仲	總務主任
委員	王春滿	王春滿	兼任輔導教師
委員	黃珮雁	黃珮雁	特殊教育教師
委員	蔡昀捷	蔡昀捷	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委員	黃 	黃 	特教學生代表

彰化縣伸仁國小 112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推會

會議記錄

一、時間：113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中午 13 時 10 分

二、地點：諮商室

三、主席：熊黛綾

四、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記錄：王春滿

五、主席報告：

今天召開112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感謝各位委員出席，共同協助規劃推動本校特殊教育工作。

六、業務說明：

輔導主任：2位六年級特教生升國中跨階段鑑定1人放棄鑑定，1人鑑定結果仍為數學學習障礙，五月份已開過轉銜會議。下學年起如未有新增特教生，則本校特教生僅剩二年1班洪○發為輕度智能障礙。請各位委員針對本校本學期推動有關特殊教育活動提出建議與看法，並對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進行審查。

七、提案討論：

案由一：112下學期巡迴輔導身心障礙生IEP課程執行檢討。

說明：

（一）輔導主任：請巡迴輔導老師（黃珮雁老師）針對本學期各位特殊生上課的情形及課程教學上的修正向各委員說明，並於下學年時進行實際教學策略的改變，期許對學生的學習上更有幫助。

（二）黃珮雁老師：

1. 六年級黃○叡學習能力不錯，頗有進步，數學個位數除法可以，但2位數以上還是不太會，觀念一直跟不上。上課專注時間還是較短，需常提醒專心。
2. 林○爐進步頗多，語文能力進步多，經老師們多方補救提升學習能力後較能與現階段進度連接上，也建立了學習信心所致。
3. 二年級洪○發自發性書寫、聽寫生字、語詞仍較為辛苦，給予部件、筆順提示以幫助記憶、提升自信心。課文大意理解已有進步，惟易忘記前面課文內容。數學抽象概念較有問題，需分解、提示、實務操作等協助。

決議：尊重巡迴輔導老師專業，依其規劃、執行。

案由二：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作業。

說明：依照[11304669]號行政公告

- (一) 請為校內每位確認身障類特教學生評估就學適應情形。但2位六年級生將畢業，本次只做二年級在校生。
- (二) 評估安置適切者，請持續提供相關特教服務，並於每學年末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檢討會議中，列入提案，與家長溝通討論並備查。
- (三) 依「彰化縣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表」第四點需由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

決議：留在原安置。

案由三：有關本校113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無異議通過。

案由四：有關本校113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詳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針對113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二) 本校特殊教育模式為由海埔國小巡迴輔導之不分類巡迴輔導班形式，巡迴輔導之特教教師1名，每週上課節數共2節，113學年度合計開設國語文1節、數學領域1節。
- (三) 本校二年1班洪生(輕度智能障礙)因其學習表現閱讀、數學嚴重落差，故其國語文1節及數學1節採取全部抽離上課。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教師兼代理
輔導主任 吳守仁

教師兼代理
輔導主任 吳守仁

仲仁國小熊黛綾(甲)
校長

彰化縣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表(簡易版)

**搭配每學年期末 IEP 檢討會使用

學校：伸仁國小

安置文號：彰府教特字第1120211705

學生：洪○發

安置班型：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填表日期：113 年 5 月 10 日

一、特教相關服務執行情形

服務內容	學校執行情形	具體說明
教育安置 ☐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 巡迴輔導班 類別： <u>不分類</u> ☐ 集中式特教班 ☐ 在家教育 ☐ 啟聰班	☒ 已執行 ☐ 未執行，未執行原因：	服務頻率(排課方式)： <u>每周2節課</u>

二、安置適切性之家長意見—入班後適應情形之評估(請由家長填寫)

(一)生活適應：☒ 良好 ☐ 普通 ☐ 不佳，原因：_____

(二)學習適應：☒ 良好 ☐ 普通 ☐ 不佳，原因：_____

(三)安置：

☒ 適切，留在原安置。

☐ 適切，留在原安置，但調整(○增加 ○減少)_____服務之申請。
 說明：_____

☐ 不適切，申請重新安置到_____。說明：_____

☐ 不適切，放棄特教生身分及服務。

(四)其他建議事項：_____

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張香琴 日期：113 年 5 月 10 日

三、安置適切性之學校意見—入班後適應情形之評估(請由熟悉學生情況之教師或相關人員填寫)

(一)生活適應：☒ 良好 ☐ 普通 ☐ 不佳，原因：_____

(二)學習適應：☒ 良好 ☐ 普通 ☐ 不佳，原因：_____

(三)安置：

☒ 適切，留在原安置。

☐ 適切，留在原安置，但調整(○增加 ○減少)_____服務之申請。
 說明：_____

☐ 不適切，申請重新安置到_____。說明：_____

☐ 不適切，放棄特教生身分及服務。

(四)其他建議事項：_____

填表人簽章：黃桐記 與個案關係：☐ 班級導師 ☒ 特教老師 ☐ 其他：_____

日期：113 年 6 月 4 日

四、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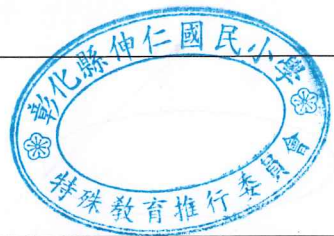
評估結果：

☒ 適切，留在原安置。

☐ 適切，留在原安置，但調整(○增加 ○減少)_____服務之申請。
 說明：_____

☐ 不適切，申請重新安置到_____。

☐ 不適切，放棄特教生身分及服務。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執行秘書(主任)核章	<u>教師兼代理 輔導主任 吳守仁</u>	特殊教育 推行委員會 核章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主任委員(校長)核章	<u>伸仁國小熊黛綾(甲)</u>		

附件一

彰化縣伸港鄉伸仁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3年6月7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年6月19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淺化，或教材之充實與深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因應資優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創造性問題解決、高層次思考、問題本位學習或區分性教學等方式進行，期使學生達成學習目標。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定課程時間，開設學習策略、生活管理、動作機能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溝通訓練、科技輔具、點字、定向行動、獨立研究、情意、創造力及領導才能等特殊需求課程。
-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

標。

3. 認知功能優異之資優學生其能力指標宜採加深、加廣或濃縮的方式，再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編選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教材。

（二）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資優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學習環境的調整

1. 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1.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2. 資優學生則宜從提高目標層次並引導自我設定目標的獨立學習為評量依據，以避免重複練習造成之浪費與厭倦感。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會辦

決行

[illegible]

彰化縣 113 學年度 伸仁 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

一、教師編制 無編制特師

特教班型	班級	編制人員	教師編制/每週實際授課節數				總節數
			導師	專任教師	兼任行政	兼課教師	

二、課程規劃

1.集中式特教班

課程類別	學習領域		部定節數			規劃節數			分組	配課總節數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英語	0	1	2					
		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 台灣手語	1	1	1					
	數學		4	4	4					
	社會		生活 課程 6	3	3					
	自然			3	3					
	藝術			3	3					
	綜合活動			2	2					
	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體育)		3	3	3					
	領域學習節數		20	25	26					
校訂課程	特殊需求(生活管理)		2-4	3-6	4-7					
	特殊需求(社會技巧)									
	特殊需求(功能性動作訓練)									
	特殊需求(溝通訓練)									
學習總節數			22- 24	28- 31	30- 33					
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集中式特教班參與普通教育之內容

☐無安排 ☐有安排，請續填以下表格(可自行增刪)

領域或科目	節數/週	實施時間(上/下學期)	融合型態

示例如下：

領域或科目	節數/週	實施時間(上/下學期)	融合型態
健康與體育 (體育)	1	整學年	全班
自然科學	1	上學期	個別
藝術	1	下學期	全班

2.分散式資源班

課程類別	科目	年級/組別	配課總節數
部 定 課 程			
校 訂 課 程			

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	
------------	--

【註】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 6 節，中、高年級每週 5 節，數學每週 4 節。

3.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班型	年級/學生	科目	每週節數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三/洪○發	國語	1
		數學	1
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			2